

教育目標	培育國際發展潛力之專業財金人才
核心能力	學生具備財務金融從業人員進階智能、學生具備體認多元文化價值對於企業營運意涵的能力、學生具備進階管理知識研究能力、學生具備批判思維並解決問題、學生具備資訊知能應用能力、學生能利用對企業倫理與社會責任的認知，探討公司決策對社會大眾權益產生的影響、學生具備有效溝通能力
基本素養	倫理道德、社會知能、生活態度

畢業學分及修課規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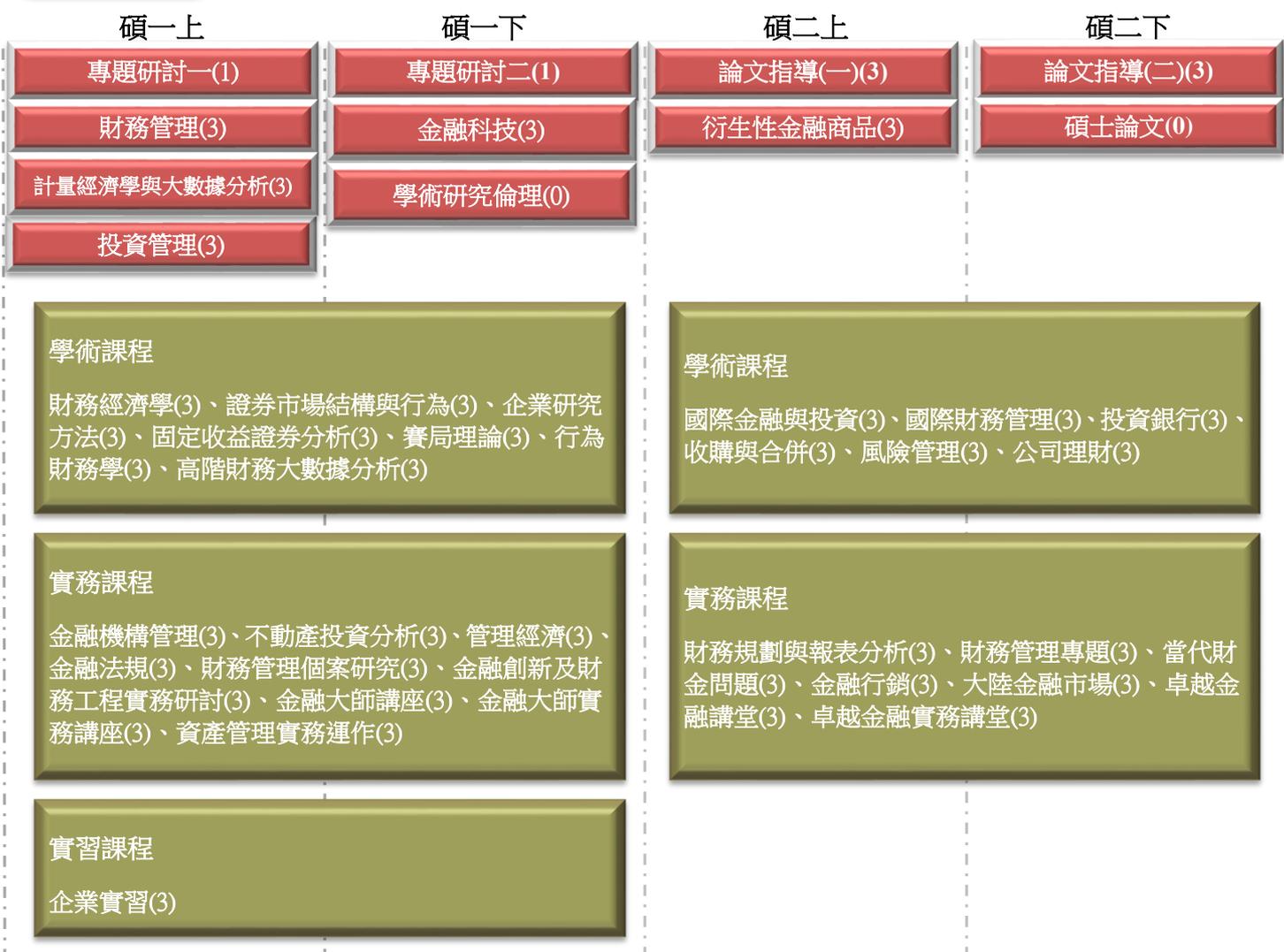
必修 23學分

選修 12學分 (至多承認外系選修 6 學分)

修課規定

學生於修業年限內，除修滿總畢業學分數外，尚須滿足下列2項條件，方具畢業資格：

1. 碩士論文均需參加「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」所舉辦之碩士論文競賽。
2. 需參加研討會之論文投稿。



生涯規劃

升學：國內外各大財金相關博士班

就業：證券(高級)營業員、證券投資分析師、壽險管理人員、精算師、風險管理師、理財規劃人員、信託業務人員、公務人員高普考、記帳士、會計師、內部稽核師等。